

萌动天下



心情坊
女性新阅读

白晓月：养不教严师之惰！先教你修身养性，然后再教你礼仪，最后教你要跟娘子可教也！哈哈哈……

晓风书院的八卦大事

XIAO FENG SHUYUAN DE BAGUA SHI
耳雅 著

天苍苍，夜茫茫，晓风书院一匹狼



萌系古言大神耳雅
继《江湖不挨刀》之后
再掀爆笑经典！

天下第一八卦书院 汇集皇家一手风流秘闻
威武将军成卧底 善舌“妹纸”教礼仪

我是沙场上的一骏马，更是书院里的一奇葩。
一入书院深似海呀，我到底该在书院中歇菜呢还是在书院中恋爱呢？？？

独家
甜蜜番外
等你看哟！



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晓风书院的八卦事/耳雅著. --南京：江苏文艺出版社，
2013.5

ISBN 978-7-5399-5854-5

I. ①晓… II. ①耳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3）第301365号

书 名 晓风书院的八卦事

作 者 耳 雅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

选题策划 石 颖 樊 秀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字编辑 王红依 樊 秀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，邮编：210009

集团网址 <http://www.ppm.cn>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，邮编：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710×1000毫米 1/16

字 数 220千字

印 张 18.5

版 次 2013年5月第1版，2013年5月第1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399-5854-5

定 价 26.80元

（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）



目录

第一章

数皇城风流人物 [001]

第二章

冤家相聚何时了 [010]

第三章

五言绝句闹满城 [027]

第四章

明争暗斗惹骚动 [045]

第五章

争强好胜尽吃亏 [058]

第六章

十恶不赦被惩罚 [068]

第七章

月黑风高鬼影现 [087]

第八章

誓死追随不放弃 [096]

第九章

子午神庙变荒凉 [108]

第十章

真相大白终明了 [127]



第十一章

情人眼里出西施 [144]

第十二章

空穴来风非好兆 [163]

第十三章

花无意水也无情 [180]

第十四章

我爱你你却爱他 [185]

第十五章

光天化日下劫色 [196]

第十六章

流言蜚语别当真 [214]

第十七章

风云突变心慌慌 [229]

第十八章

患难之时见真情 [241]

第十九章

终极八卦永不解 [254]

第二十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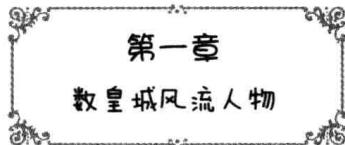
成双成对乐颠颠 [264]

甜蜜番外

番外一 将军很害羞 [278]

番外二 白夫子的烦恼 [281]

番外三 子谦夫子的秘密手稿 [285]



第一章
数皇城风流人物

噼里啪啦的爆竹声，响彻了整条东华街。

东华街是皇城书香气最浓的一条街，街道两边不是书院就是琴行，不是笔墨铺子就是丹青画坊，连酒楼客栈里都聚满了吟诗作对的才子佳人。

这一日，在东华街位置最好的一处大宅门前，好一阵喧哗，因为有新铺开张了。

邻街的三姑六婆都来围观，里三层外三层地围得水泄不通。对面酒楼的二楼也挤满了人，伙计心惊胆战地拿竹竿撑着阳台，生怕一会儿人太多塌下来。

什么事这么热闹？

再看人群里头，就见那气派的古宅门前，站着一位要多翩翩有多翩翩的白衣男子，拱手对围观的街坊们微微地行了圈礼，顿时引来一片尖叫声。

此时，二楼围观的女子们直嚷嚷：“白晓风呀！”而女子身旁的几个男子则酸溜溜的：“还不就是人样？也没有多帅啊……”

话刚出口，周围立刻投来了带着杀气的目光，姑娘们怒吼：“比你强多啦！不爱看就滚，别占着位置！”

所谓好男不跟女斗，几个书生败下阵来，灰溜溜地遁走。

话说，这白晓风可是皇城话题最多、最风流的人物。

首先，他是名门之后，父亲是宰相白木天，虽然已经归隐，但朝中一半以上的官员都是他的门生。

其次，白晓风本人又是状元郎，有当朝第一才子的美誉。

按理说，一个人若占了这有钱有才两个优势，已经可算是天之骄子、羡煞旁人了，可偏偏老天爷就是独宠他，还给了他一张帅绝皇城、靓绝天下的脸！再加上白晓风天生一副温文儒雅的性格、随和亲民的脾性，那一举手一投足间的潇洒俊逸，一回眸一笑随时随地都能迷倒众生。以至于皇城内外上至八十的老妪下到八岁的女童，几乎个个都是他的拥趸，那是一呼百应的！

白晓风在当下，那就是女性的男神，男性的衰神，风头无两。

而关于白晓风的生活趣事，特别是关于他的择偶标准和风流韵事，更是坊间

最热的谈资。

这一天之所以这么热闹，是因为白晓风这位无心做官的风云人物，突然心血来潮，在东华街开设了一家“晓风书院”。今日是第一日揭牌开院，据说招生人数为十男十女，入院标准极高，学费也昂贵。

白晓风亲自授课，据说目前确定入院的人数已过半，不是皇亲国戚就是大富大贵，还剩下仅有的几个名额，报考难度极大，要求也极高！

白晓风讲究宁缺毋滥，所以，晓风书院不是有钱就能进的，人遵从的是精品教学。

一轮爆竹放完，简单的开院仪式也接近尾声了。白晓风抬起手臂，白色的衣袖考究的面料在皇城百姓热切的期盼下，不负众望地随风飘动了起来，露出一截手腕，引得围观众人又是一阵狼嚎。

白晓风修长的五指轻轻一扯红色的绸缎，柔滑的上好红绸顺着牌匾滑下，“晓风书院”四个字如龙似凤，苍劲有力。这是皇上御笔亲书，今早特地派人送过来的，说不出的气派。

白晓风将绸子交给随从，优雅地整理了一下衣袖，对人群报以温和一笑，转身，进入了书院，只留下一个美美的背影还有一阵带着淡淡熏香的小风，以及围观人群的尖叫。

皇宫里。

原本早已经散朝了，但文武百官都还没走，他们聚在金殿，下棋的下棋，聊天的聊天，时不时地都做着同一个动作，就是往门口张望。

而当今圣上则斜靠在龙椅上，打着哈欠问小太监：“子谦还没来啊？”

小太监踮着脚往宫门外张望，就见远处一个人影急匆匆跑来，赶紧一伸手指：“程大人来啦！”

原本萎靡的众臣立刻精神一振，抬头齐刷刷地往门外望。

只见金殿前长长的白色大理石台阶上，一个年轻的褚衣官员正小跑着过来，他一手拿着脊卷宗，一手扶着官帽，样子颇为有趣。

这官员二十多岁，斯斯文文白净面皮，名叫程子谦，是皇朝的史官。

程子谦写得一手好字，与白晓风是同期的考生，当年也考得不错。皇上看重他写字速度飞快，人又细心，便让他做了史官。

白晓风建立了书院之后，请程子谦去上书法课，程子谦欣然答应，却被皇上半路劫了去，交代了一个任务——让他蹲点晓风书院，记录书院发生的各种趣事，并随时回来禀报。

“启奏皇上……”程子谦冲进来，滑行了一丈左右便急刹住脚步，停在金

殿中央，扶正了官帽正想行礼，却见皇帝一个劲儿地摆手：“免了免了，怎么样啦？”

“呃……”程子谦翻了翻手里一沓厚厚的记录，“目前入院的人有九个，四男五女。而目前报考人数中女生有三千个，三千选五，男的有两千多个，也在选，还有六个名额。”

“这么多人？”皇上摸着下巴，又问，“那五个入院的女生是什么人啊？有我家月茹和嫣儿没有？”

“有。”程子谦点点头，“三公主唐月茹和七公主唐月嫣都在录取名单里头。”

这唐月茹和唐月嫣是皇朝仅有的两位公主。三公主唐月茹并不是皇帝亲生的女儿，而是他的侄女儿。

本朝皇位并非父传子，而是兄传弟。先皇早些年已过世，留下一个孤女，托付给皇弟，也就是当今的圣上照顾。

皇上与自己的兄长感情深厚，向来视唐月茹为己出，掌上明珠一样地爱惜不已。

唐月茹琴棋书画样样精通，十分能干，还天生一副美人坯子，人称冰美人，脾气却不怎么好捉摸。如果一定要说缺点的话，那就是年岁稍稍大了些，今年二十五，一直暗恋白晓风，有十来年了。

而唐月嫣则是皇帝的亲生女儿，还是所有子女中最小的那个，皇帝对她也是宠爱有加。

唐月嫣今年刚刚十八岁，青春少艾，人也是极漂亮，还是皇上最宠爱、在后宫最有势力的丽贵妃所出，人长得甜美又乖巧。皇上亲生儿子一共有五个，就这么一个亲生女儿，所以都快把她宠上天去了。

唐月茹和唐月嫣虽然名义上是亲生姐妹，但实际上却是堂姐妹，而且两人关系也不算太好，因为两人都喜欢白晓风，所以争风吃醋在所难免。

“皇上，您支持谁啊？”左丞相问道。

“嗯……”皇上有些为难，“这手心是肉，手背也是肉。”说着，他问程子谦，“还有三个是谁啊？”

“回禀皇上，有一个可以排除，因为她是白晓风的胞妹白晓月。”

“哦……”朝中文武一起点头，个个眼冒金光，“就是那个大美人白晓月吗？”

程子谦干笑：“是啊是啊。”

“哎呀，这白晓月平日可不怎么出来的，这次居然也在书院？”群臣边询问，边吩咐手下赶紧回家看看自家儿子报考了书院没有。

程子谦望天：“那两千多个男的都是冲着白晓月去的，名额有限，白晓月比

白晓风还挑剔呢，而且性子很怪。”

“慢着！”皇上突然像是想起了什么，“我儿星治是不是也进书院去啦？”

程子谦翻了翻：“六皇子的确也进了。”

皇上摸着胡须微微皱眉，“先别说男生了，再说说除了白晓月之外还有两个姑娘是谁家的？”

“一个是元宝宝。”程子谦回答。

众臣都愣了愣，一起问：“元宝宝是谁？”

“哦，她是江南布王元柯的独生女，元柯是……”

还没等程子谦说完，皇上就忍不住撇嘴：“那个号称比朕还有钱的元柯吗？原来是是他啊。”

“元宝宝为了来晓风书院念书，在东华街还买了座宅子，当真阔绰。”程子谦翻开他调查的资料，“据说那宅子要十几万两黄金呢。”

皇上按了按抽动的眼皮子：“他元柯有种把皇宫也买下来，下一个！”

“下一个叫夏敏。”程子谦回答，“那位大才女。”

“夏衣志的女儿是不是？”满朝文武百官都认识，夏衣志是大文豪，他女儿夏敏也满腹学识。前年考试破例让她参加，中了状元，比男人考得都好，是天朝的第一女才子。

“这个感觉和白晓风挺配的啊。”皇上摸着下巴，“你看吧，第一才子配第一才女。”

“可据说夏敏长得不好看。”

“这样啊……”

这时，一个小太监跑了进来，手中拿着一张纸，“皇上，后宫娘娘们都挑好了。”

“我看看。”皇上接过那张画满了“正”字的宣纸研究了半天，“哦？支持月嫣的比支持月茹的还多啊？”

“是啊，丽贵妃和皇后娘娘都支持嫣公主。”小太监小声说，“只有王贵妃支持三公主。”

皇上摸了摸下巴。到底不是亲生的啊，那几个妃嫔也讲究亲疏远近。丽贵妃和皇后娘娘是亲姐妹，两人都支持月嫣，后宫就基本都看好月嫣了！想罢，皇上拿了桌上的朱砂笔在唐月茹的名字后头画了个勾：“朕就说月茹行！”

群臣窃窃私语，程子谦赶紧记录：最新消息，皇上看好三公主，唐月茹拥有最强靠山！

“对了。”皇上又问，“除了我儿星治之外，还有三个男生是谁？”

“回禀皇上，一个是燕王之子，小王爷胡开。”程子谦回答，“一个是江南

大才子石明亮，还有一个是船王之子葛范。

皇上愣了愣：“这胡开、石明亮还有葛范不是星治的拜把兄弟吗？怎么都跑一个书院去了？好兄弟抢女人，这太没品了吧。”

身边的小太监小声告诉皇上：“是陪六皇子去的，是去帮忙的，不是竞争的！”

“嚯！”皇上挑眉，“那我儿岂不是胜算很大？”

“目前情况就是这样。”程子谦收拾了卷宗。

散朝后，文武百官拿着这第一手新鲜炙热的资讯回府八卦去了，皇上一个人回到书房，背着手转圈。

皇上心中有数，星治和月嫣从小一块儿长大的，感情极好，不用问都知道星治铁定会帮着月嫣抢白晓风，那月茹不就没什么机会了？

作为一个爹，他是这样打算的：月茹毕竟年纪大了，这爱了十几年啊，万一白晓风被人抢走了，恐怕月茹要伤心一辈子，以后再找就困难了。月茹要是嫁不出去，他怎么对得起自己死去的皇兄？月嫣毕竟还小，以后有的是机会！

想到这里，他心头微微一动，对小太监招招手：“你去军营，把索罗定给我叫来。”

小太监打了个哆嗦：“大……大将军索罗定？”

皇帝一挑眉：“还有第二个索罗定吗？”

“是……是。”小太监腿打着哆嗦就跑了。

说起这位索罗定，那可是风头不逊于白晓风的皇城另一大话题人物。

小太监跑到军营附近，有些找不着北。皇朝无战事已近二十几年了，盛世太平，因此军营里的士兵平日也不怎么操练，人数还少。

不过有个人倒是会经常来军营转一转，这个人就是皇朝最有名的大将军——索罗定。

说起索罗定这个人，也算传奇。

如果说白晓风出生就是要什么有什么的天之骄子，那么，索罗定就是从泥潭里爬出来，要什么没什么的草芥。

索罗定没爹没娘，被一个老乞丐在路边捡到，没养几年老乞丐却死了，他天生天养，机缘巧合学成一身功夫。人也聪明，最后考上武状元当上大将军，只可惜生不逢时，完全没有用武之地。

不过索罗定的功夫实在太好，所以，平时皇上出巡时守卫安全啊，别国使者来访时出去比个武啊，或者哪位娘娘养的猫跑了需要人帮忙抓回来啊等这些都是由他来做，所以他也不算一点贡献也没有。只是索罗定自由散漫惯了，喜武厌文，还有一身的匪气，所以平常并不怎么合群。

小太监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个守卫，就问他：“索将军在吗？”

守卫往西边一指：“在马场呢。”

小太监想了想，又问了一句：“那什么，索将军今天心情好吗？”

守卫摸着下巴仰起脸想了想：“他今天没骂人也没打人，中午饭和早饭胃口貌似都不错，清早上了趟茅厕，出门还哼曲儿呢，估计还凑合吧。”

“哦……”小太监松了口气，一溜小跑着去马场见这位将军。

按理来说，皇帝身边的太监，见官大三级，一般人都是不敢得罪他的，可是索罗定是个例外。

这个索罗定有些天赋异禀，由于他小时候常年放养在荒山野岭，跟些野兽处得特别好，所以他跟猫啊狗啊之类的关系都好过他跟人的关系，整个人成天都处于一种半蛮荒的状态。

当今皇上是个打猎爱好者，不过身手却马马虎虎，眼神儿还不太好，所以每次打猎都出状况，不是被挂在半山腰了，就是被豹子豺狼撵上树，每次都是索罗定去救他，所以皇帝拿索罗定当护身符或者镇宅的麒麟兽。

小太监不怕文官，也不怕其他的武官，得罪了他们最多被打一顿屁股，唯独这个索罗定可是修罗转世。据说之前有个小太监说话没留神得罪了他，被他从城楼上丢了下去，一看没摔死，跑下楼捡起来又丢了一次。所以，说起索罗定这个名字，城中百姓都直摇头。这样的人谁家姑娘敢嫁给他啊，简直就是个疯子。

所以，如果皇城之中百姓们传的都是白晓风的风流韵事，那么传索罗定的那些，就都是疯流怪事，不是今天把太师打了，就是明日将宰相大人剃成了禿瓢，说得索罗定就是一鬼见愁。

可奇怪的是，就算外边传得神乎其神，将索罗定讲得甚是不堪，他却从不在意，也从来没有澄清过。他今年正好也是二十五岁，没什么姑娘看得上他，他自己也不急，因为他也没有遇上能看上眼的姑娘。

小太监一路胡思乱想着各种可怕的情节，跑到了马场。刚站稳，就听到一声龙吟一般响彻半空的马嘶声，惊得毫无准备的小太监一屁股坐在了地上，仰起脸一看……

一匹红色的高头大马正在操场上奔驰，马上一个黑衣人，不知道是不是仰着脸看的缘故——好高大！

索罗定其实长得还是不错的，就是很凶啊！

皇上找人分析过索罗定的长相，觉得他可能不是汉人。脸窄个儿高手长脚长，五官刀削斧砍似的那么硬挺，再加上一双鹰目，眼珠子还是琥珀色的，中原人很少有这种长相的。头发常年随意扎在脑后，不是黑色，而是少见的锈红色，阳光下一晒，跟着了火似的非常诡异。

小太监坐在地上仔细打量了一下索罗定，突然有些替他遗憾。索罗定给人的感觉是很硬朗、很有男人味儿的，就是传说中那种征战沙场的大英雄长相，可惜

如今天下太平，皇朝又重文轻武，以至于他英雄无用武之地，可惜了啊。

正看着，马已经到了身边。索罗定坐在马上，低头看着那个突然闯进来的还坐在地上发呆的少年，看衣着，估计是皇上身边的太监。

索罗定看着就忍不住皱眉。这次又怎么了？是谁家娘娘的猫丢了？还是哪家王爷的狗没了？

“索将军。”小太监颤颤巍巍地说，“皇……皇上宣召，令你进宫面圣。”

索罗定听后，翻身下马，将马缰绳一手甩给小太监：“帮我拴了。”说完，不紧不慢地走了，走路的姿势透着一股难言的嚣张。

小太监抓着马缰绳愣在原地：咦？挺和气的啊，没传说中那么可怕……正发呆，却感觉马缰绳被用力一拽。

“哎呀！”小太监一个趔趄摔了个狗啃泥，那匹马性子野得很，挣脱缰绳，跑去后头吃草了。

小太监委屈地爬起来，伸手捂着嘴，发现满手的血，嘴唇被磕破了！

“真晦气啊！”小太监可怜巴巴地到井边打水洗脸，叫一个路过的士兵看见了……

于是，不出半个时辰，整个京城就传开了……

“听说了吗？索罗定胆子越来越大了，连皇上派去传旨的小太监都打！”

“不是吧？怎么这么蛮横不讲理啊？”

“就是啊，打得可惨了，门牙都掉了，满脸的血。”

“哗……真是个野蛮人啊，谁来管束一下他吧！”

……

索罗定溜达进了皇宫，一路走来两边的侍卫太监宫女都往旁边闪，那样子跟怕他吃人似的。

索罗定也不在乎，进了花园，见皇帝正站在池塘边，拿着肉干喂两条心爱的猎犬。

“参见皇上。”索罗定上去行了个礼。

“哎呀，爱卿来了！”皇上一见索罗定就眉开眼笑，往后撤了一步，不料一脚踩空，顺着池塘的边缘就往水面的方向平躺下去，嘴里还喊，“爱卿！”

索罗定望天翻了个白眼，快速上前一步，一把拽住皇帝的衣袖，将人拉了上来，扶着站稳。

皇上拍着胸脯，大喜：“爱卿又救了朕一命，大功一件！来人啊，重重有赏！”

索罗定抽着嘴角道谢，这已经不知道是第几次重重有赏了……从某种程度上来说，皇上可能跟自己一样，这日子过得很无聊吧。

“爱卿，朕有重要任务交给你！”皇上说这话的时候，神情严肃。

不过他每次找猫找狗也都是这么个开场白，所以索罗定也没往心里去。

“朕要你去做卧底！”

索罗定被皇帝的话说得一愣，掏掏耳朵：“去干吗？”

“做卧底啊！”皇上异常认真。

索罗定听着就纳闷，心说这年头又没个敌国，连个反贼都没有，上哪儿做卧底啊？

见索罗定一脸茫然，皇上微微一笑：“你啊，帮朕去晓风书院做卧底！”

“晓风书院……”索罗定没听说过，就问，“卧底查什么？”

“查白晓风的八卦，还有啊，帮月茹钓上白晓风这个金龟婿！”

索罗定听完后，默默仰起脸，内心在咆哮：苍天啊！来个雷劈死我吧！

皇命不可违，索罗定无奈地接了旨，心不甘情不愿地做卧底去了。

皇上说具体事宜他已经交给程子谦代为安排，让索罗定找程子谦一起去晓风书院。

说起程子谦，可谓是皇朝少数几个不怕索罗定的人之一。他与索罗定很早就认识，因为好奇索罗定是否真如传言说的那样暴戾嗜血，便在军营蹲点了好一阵子，边蹲点边写他的子谦手稿，一来二去两人混熟了，挺投缘，就成了好友。

索罗定刚到皇宫门口，就见程子谦蹲在马车上，正刷刷地写着什么。

“你每天都在写，有那么多东西可以写吗？”索罗定走过去。

“哟，阿定！”程子谦拿着手稿晃了晃，“皇上令你奉旨去晓风书院念书学习礼仪，可是今日的最大趣闻呀！”

索罗定一边的眉毛拎起老高：“又传这种东西，无聊。”

“皇上真的叫你去学礼仪哦！”程子谦提醒，“圣旨都送到晓风书院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索罗定一瞪眼，那个凶悍啊，程子谦赶紧伸手去接，“小心眼珠子掉下来。”

索罗定来气：“让白晓风那个书生教我？”

“嘿嘿，现在满皇城的姑娘们都羡慕你，满皇城的男人们都期望你痛揍他一顿。”程子谦见索罗定挑挑眉，那样子似乎是说——第二条可以考虑。

“不过话说回来，白晓风拥趸众多，你要是真的打了他，皇城里头的姑娘……不对，是天下的姑娘们可都不会放过你，到时候你可别想娶媳妇儿了。”程子谦好心提醒他，“要低调要忍耐啊！”

索罗定已经不想说什么了，爱咋地咋地吧。上了马车对那看都不敢看他的车夫一摆手：“去晓风书院。”

车夫赶紧拽马缰绳赶路。

程子谦乐呵呵地去问坐在车里生闷气的索罗定：“哎，那四个姑娘你看好哪个？”

索罗定翻了个白眼：“排着队抢白晓风？脑子有病！”

这里插一句，索罗定和白晓风，还真是有些仇怨的。

按理来说，这两人井水不犯河水，一个武将一个书生，八竿子打不到，不过八卦传言害死人。

有人曾经问白晓风觉得索罗定这人怎样，白晓风听过无数他的暴戾行为，就随口答了句：“没教养。”于是，这事一传十传百，就变成了白晓风痛骂索罗定没有爹娘生养、斗大的字不认识几个、粗野没教养、野蛮人什么的。

索罗定原本就没有爹娘生养，听着这话更觉得刺耳，于是对白晓风便没什么好感，觉得这人嘴碎，背后说人是非。

也有人问索罗定觉得白晓风怎样，索罗定懒得理会，扭头就走。

于是外界又传，索罗定没听说过白晓风，对他不屑一顾，说他不值一提。

这话，白晓风听了自然也不怎么高兴，于是两人就不对盘，偶尔在皇上的酒宴或者宫里的聚会上碰见了，彼此越看越不顺眼，再经由丫鬟下人们一传说，流传出去的版本就更加精彩了，这里也不赘述。

索罗定的马车往晓风书院走，皇城里，新一轮八卦又传起来了……

“听说了吗？皇上让索罗定去晓风书院学礼仪！”

“估计是因为他打了小太监的事情！”

“这野人，是该好好管管了。”

“不知道白晓风能不能降得住他，他可是会动手打人的。”

“他要是敢打白公子，我们就跟他没完！”

……

而此时的晓风书院里，白晓风拿着圣旨一个头两个大。索罗定是个刺儿头，让这么个野人进书院简直有辱斯文。再者，白晓风也有些忌讳，索罗定功夫那么好，谁能管得住他？到时候别真的挨顿揍，那可不划算。

正犯愁，就听到有个俏皮的声音从身后传过来：“大哥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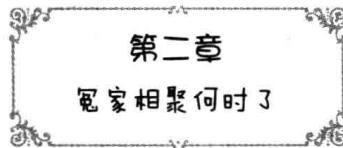
白晓风一回头，俏生生的一张脸蛋儿就在自己肩膀后边，一双杏核儿眼眯成新月两道弯，翘着的嘴角边有米粒大小的两个酒窝，说不出的讨喜，正是自家妹子白晓月。

白晓月很感兴趣地问：“听说那个骂过你的皇朝第一高手索罗定要来书院啦？”

“呃……”白晓风摸了摸下巴，突然想起来，索罗定是出了名的好男不跟女斗。而且他一个大将军，又那么爱面子，应该不会打女人。

灵机一动，白晓风就问自家妹子：“晓月，你教那索罗定礼仪怎样？”

白晓月头一歪，爽快地回答：“行呀！”



第二章

冤家相聚何时了

程子谦的马车停在了晓风书院的后门口，下车后，程子谦先前后张望了一下，顺便统计了下在门口等待白晓风的人数。

在车里打了个盹的索罗定懒洋洋地下车，伸了个懒腰……也怪他手长脚长，伸懒腰的幅度有些大，一不小心就拍到了后门上边的一块牌匾……

不知道是索罗定天生神力还是那块牌匾木料不太好，就听到咔嚓一声……

索罗定往旁边一闪，后门上方的牌匾晃了两晃，砸了下来，啪嚓一声碎成三段。

索罗定低头看了看那块摔在门口的牌匾，仰起脸，一脚踩了过去——不关我事！

程子谦摇着头在后边记录：索罗定踏入晓风书院第一步，砸烂牌匾。

不多久，又传了个满城风雨……

“听说了吗？索罗定了不得，刚进书院就把牌匾砸烂了！”

“他是要给白晓风一个下马威啊！”

“据说还踩了一脚呢。”

“哎哟，作孽啊，这野人！”

索罗定大摇大摆地进了晓风书院的后门，第一眼看到的是院子。这晓风书院占地不小，白石子铺路，两边都是太湖石和各种古树花卉，还养了几只白孔雀，十分雅致。

索罗定觉得环境还是不错的，走了两步，低头看到路边趴着一只细犬。这狗十分漂亮，纯白色，卷长的背毛一直垂到腹部，优雅纤细，正趴在一棵老槐树下打盹。

索罗定从它面前走过，那狗抬头看了看他，两相对视，细犬摇了摇尾巴。

索罗定蹲下，伸手去摸狗的颈部，见它温顺，微微笑了笑，就感觉有目光注视过来……他一抬头，见石子路边有汉白玉的台阶，台阶上一排红漆镂花的栏杆。每隔十步左右的距离有一根立柱，古朴的黑色石柱，柱身上浮刻着云山、楼台、飞鹤、雾海……精巧繁复，却不俗气。而在一根石柱旁边，站着个白色的身

影。

索罗定由那人的脚尖往上看，白色的暗花靴子，银丝滚边的荷花裙摆，鹅黄色的腰带和外衫，黑色的长发垂在一边……一个身材玲珑的姑娘。

再看脸，尖下巴頰儿，两个酒窝，一双大眼，很好看。

“晓月姑娘。”程子谦从后边走过来，跟那姑娘打招呼。

索罗定微微挑了挑眉。这就是白晓风的那个妹子吗？长得不怎么像啊。

白晓月抬脚踩着栏杆往下一跳，跳到石子路上，身手敏捷。她走到索罗定身边，上下打量了一番，开口：“站起来让我瞧瞧。”

索罗定愣了愣，站了起来。

“嗯……”白晓月仰起脸看比自己高了不少的索罗定，“头发乱了点，衣着随便了点，鞋子上也有些灰泥……”

索罗定抽了抽嘴角。果然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，和白晓风的风格很接近。

“喏，我叫白晓月，你可以叫我晓月夫子，从今日起，我负责教你礼仪和一些基本常识。”白晓月背着手，在索罗定的身后挺有夫子样地溜达了起来，“我可不管你是什么将军还是大官，总之，你既入我门下，就要听从我这个夫子的教导，我怎么教你的，你都要好好学习、牢牢记住，不然要受罚的，明白没？”

白晓月刚说完，程子谦就见索罗定的脸色越来越难看，于是在一旁使劲对他使眼色：冷静啊，这是个姑娘！好男不跟女斗。

索罗定深呼吸，劝自己不要跟这丫头一般见识。

白晓月却似乎什么都没瞧见，接着慢悠悠地说：“一会儿你去换身像样点的衣裳，到书房写篇文章我瞧瞧，看你功底怎么样。”

于是，索罗定心中就产生了一丝怀疑：皇上是不是要他玩儿呢？这是让他来做卧底呢，还是真的让他来念书？

“对啦！”白晓月一拍手，“听说你功夫不错哦。”

索罗定眼皮子直跳：不错？老子是天下第一！

“那以后我也许会让你帮忙办点事，你也不可以推辞。”说完，白晓月指了指后头，“我在书房等你，你去洗个脸、换件衣服、梳下头发再过去，还有啊，记得擦鞋子。”说完，背过身，溜溜达达地走了。

索罗定磨着牙扭脸瞪程子谦：不是白晓风教课吗？怎么跑来个丫头？是个女的连揍人都不行了！

程子谦一摊手：谁晓得？

两人正对视，跑到门口的白晓月像是想起了什么，扭头：“对了，你大名儿叫索罗定，有字没有啊？”

索罗定嘴角一抽，自言自语了一句：“字个屁。”

白晓月一脸惊讶：“字噶屁？”

“你才嗝屁！”索罗定翻白眼。

白晓月板起脸：“分明是你自己说字嗝屁的。”

“老子说的是字个屁！”

“不就是嗝屁！”

程子谦一字不落地记录下两人交谈的过程——好凌乱！

……

索罗定一边牙咬着一边漏风漏出一个字：“屁！”

白晓月秀眉一皱：“你说你怎么取名字的，又是腚又是屁的，说话不能文雅点！”

索罗定反应了一会儿，才明白她说的“腚”是他索罗定的“定”，就感觉额头上青筋抽搐，伸手按着脑门，提醒自己：好男不跟女斗。

“我住哪儿啊？”索罗定决定不跟女人一般见识，扭头问一旁奋笔疾书的程子谦。程子谦抬头，伸手一指西边：“西跨院儿。”索罗定拿了自己那个只装了几件衣裳的包袱就往西边走。

“站住！”白晓月这下不干了，“在书院念书，一定要尊师重道！”

索罗定抬手搭了个凉棚状四外张望：“师在哪儿啊？”

白晓月指着自己：“都说了我是你的女夫子！”

索罗定坏笑：“你是我夫子又不是我老婆，我回不回房你也要管？还有啊，我平常最喜欢光着屁股到处走，你看到我尽量绕道，还有千万别进我的院子！”说完，大摇大摆地走了。

白晓月一双眼睛都眯起来了，站在后头盯着索罗定走远的背影，看样子是生气了。

“咳咳。”

这时，院子外面，刚才一直在听情况的白晓风走了出来。这索罗定看来真的没人管得了，他妹子好歹还是个没嫁人的姑娘家，怎么可能管得住这流氓。

“晓月啊，要不然算了，哥另外想办法……”白晓风想着要不然就别管索罗定了，随他去。

不料白晓月突然咻地一扭身，气呼呼地往院子外头跑了，嘴里还碎碎念：

“索罗嗝屁，你死定了！本小姐跟你没完！”

……

白晓风无奈地摸了摸下巴，回头，就见程子谦还在写，面上的表情特别有趣。

晌午饭的时候，茶楼里的人又聊开了。

“听说了吗？索罗定刚进书院，就把白晓月给招惹了！”

“他竟然敢招惹晓月姑娘？！”